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LOBAL MASTERMIND
環球大通

Global Mastermind Holdings Limited
環球大通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63)

自願公告—
有關可能認購事項之諒解備忘錄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自願作出。

諒解備忘錄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五日（於聯交所交易時段後），認購人與目標公司就可能認購事項訂立諒解備忘錄。目標公司將向認購人（或其代名人）配發及發行之新股份之確實數目將於正式協議中釐定及落實。

諒解備忘錄之獨家期為自(i)諒解備忘錄日期，或(ii)移動應用程式於App Store及Google Play均上線之日期（以較後者為準）起計180天（「獨家期」）。於獨家期內，目標公司未經認購人同意不得直接或間接就可能認購事項或其任何部分或設立任何購股權或權利以收購目標公司任何類型證券而向認購人以外之任何人士或實體(i)徵求、發起、鼓勵詢價或要約，或(ii)發起或繼續磋商或討論或提供任何資料，或(iii)與其訂立任何協議或意向或諒解聲明。

* 僅供識別

完成可能認購事項之先決條件(倘適用, 豁免)應包括以下條件:

- (i) 認購人接納由認購人、其顧問或代理人對目標公司進行之盡職審查結果, 盡職審查將於移動應用程式於App Store及Google Play均上線後進行;
- (ii) 訂立正式協議;
- (iii) 認購人、本公司及目標公司分別根據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憲章文件取得各自董事會之一切必要批准; 及
- (iv) 取得銀行、第三方及相關政府或司法機構(如必要)就擬進行之交易發出之所有其他批准、同意、授權及牌照。

諒解備忘錄將於獨家期屆滿後, 或於簽立正式協議後(以較早者為準)終止。

有關目標公司之資料

目標公司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主要從事開發移動應用程式, 即一款有關虛擬空間及區塊鏈社交媒體平台之移動應用程式。該平台將結合社交網絡、智能合約及區塊鏈技術, 創建一個與數碼錢包、NFT(稱為非同質化代幣, 為一種獨特的數字資產)及虛擬代幣交易、文明、社交互動及資產管理相關之虛擬世界。用戶可以在該平台上進行交流及互動。互動價值將被記錄, 並獎勵予內容創建者及瀏覽者。於獲得App Store及Google Play批准及目標公司完成最終測試後, 移動應用程式將可用於iOS系統及安卓系統。

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 目標公司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進行可能認購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及經營旅遊業務、財資管理業務、放債業務及提供證券、資產管理及財務諮詢服務。

誠如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所討論，除專注於本集團之現有業務外，董事亦將繼續為本集團識別合適的投資機會，以多元化其業務並擴大收益。董事會認為，虛擬空間及區塊鏈技術會是未來趨勢，而本集團涉足相關行業將有助本集團擴大其資本投資之多元化，並預期將提升其收入。因此，本公司決定與目標公司訂立諒解備忘錄，以探索潛在的業務發展。

一般事項

於訂立正式協議後，本公司將適時根據GEM上市規則之適用規定另行刊發公告。

董事會謹此提醒，於本公告日期，並無就可能認購事項訂立具有法律約束力之協議。因此，可能認購事項未必會實現。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及用語將具有下列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Global Mastermind Holdings Limited環球大通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GEM上市（股份代號：8063）
「關連人士」	指	具有GEM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 僅供識別

「正式協議」	指	認購人與目標公司根據諒解備忘錄之條款及條件將予訂立之正式認購協議(以令認購人接納之形式及內容)
「GEM」	指	聯交所運作之GEM
「GEM上市規則」	指	GEM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或該關連人士聯繫人之人士或公司及彼等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
「移動應用程式」	指	一款由目標公司開發有關虛擬空間及區塊鏈社交媒體平台之移動應用程式
「諒解備忘錄」	指	認購人與目標公司就可能認購事項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五日之不具法律約束力之諒解備忘錄
「可能認購事項」	指	可能認購目標公司將向認購人(或其代名人)配發及發行之目標公司之若干數目新股份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港元之股份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人」	指 環球大通物流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目標公司」	指 XPLUS GROUP PTE LT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Global Mastermind Holdings Limited
環球大通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國偉

香港，二零二二年五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張國偉先生、蒙建強先生及蒙品文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國豪先生、馮維正先生及黎學廉先生所組成。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刊登日起計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登最少七天，並在本公司之網站www.globalmholdings.com內刊載。

* 僅供識別